|  |
| --- |
| **浙江大学心理与行为科学系优秀团员、优秀团干部评价细则** |
| **荣誉****类别** | **评选人员** | **评价内容** | **分数****占比（满分100）** | **评价明细** |
| 优秀团员 | 共青团员 | 班级、院系贡献 | 70% | 请附上为班级、院系贡献的主要事迹，如社会实践、创新创业、志愿者服务等方面。评审委员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打分方法 |
| 个人参与党团活动 | 青年大学习 | 20% | 所有参评该奖项团员完成率排名：满分20分；第一名20分，每往后一名减1分，最低0分；若第一名和第二名完成率相同则给同分20分，第三名给18分，其他情况同理 |
| 党团知识竞赛 | 10% | 参赛且成绩高于80分加10分；成绩高于60分加8分；参赛加6分 |
| **注：**班级团干部和兼职团干部均可参评，同等条件下将优先评选；每人仅可申请一个荣誉，即申请优秀团员，则不可同时申请优秀团干部。 |
| 优秀团干部 | 班级团干部 | 基础团务 | 团费收缴 | 5% | 按要求完成团费收缴和团情统计工作：满分5分，按时完成加4分；延时完成加3分，材料合格无出错再加1分 |
| 青年大学习 | 20% | 所在团支部本学年青年大学习完成率大/小团内排名：支部人数少于24人为小团，人数大于23为大团；平均完成率排名第一名20分，每往后一名减1分；最低0分；若第一名和第二名完成率相同则给同分20分，第三名给18分，其他情况同理 |
| 团员代表大会 | 5% | 所在团支部是否积极参与：满分5分，按时提交材料加4分；延时提交加3分，材料合格无出错再加1分 |
| 团内评议 | 5% | 所在团支部是否按时完成团支部对标定级和团员先进性评价工作：满分5分，按时完成加4分；延时完成加3分，工作合格无出错再加1分 |
| 活动组织 | 党团知识竞赛 | 5% | 是否鼓动本支部团员积极参与：满分5分，参与人数等于要求人数加5分；每多2人参与额外加1分，每少2人减1分，最低0分 |
| 专题教育 | 30% | 是否积极组织活动并提交高质量的活动总结：本学年共有6次专题教育（学习“七一”重要讲话、“请党放心、强国有我”主题团日、“新发展阶段使命愿景大讨论”主题团日、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、冬奥线上主题教育活动、“党的青年运动史”专题教育实践活动），满分30分；每次按时完成加4分，延时完成加3分，活动内容充实再加1分 |
| 团支部风采大赛 | / | 代表院系参与浙江大学团支部风采展示大赛，如获一等级加20分、二等奖加15分、三等奖加10分、活力团支部获5分 |
| 个人参与党团活动 | 青年大学习 | 20% | 同优秀团员评价方法 |
| 知识竞赛 | 10% | 同优秀团员评价方法 |
| **注：**班级团支书、副团支书、宣传委员、组织委员均可参评，同等条件下将优先评选组织贡献度大的团干部。 |
| 心理系兼职团干部 | 团工作表现 | 工作实绩 | 70% | 团委评审委员根据工作实绩进行评审 |
| 个人参与党团活动 | 青年大学习 | 20% | 同优秀团员评价方法 |
| 知识竞赛 | 10% | 同优秀团员评价方法 |
| 先进团支部 | 团支部 | 认真做好团支部学年总结工作并上交材料，系级团委进行认真考核，择优推荐参评校级先进团支部 |

其他未尽事宜由团委评审委员会进行讨论解释。

浙江大学心理与行为科学系团委

2022年4月26日